

第一部定额规范标准

竟然是一部“反腐巨著”

營造法式

宋 李紘撰

(一)



商務印書館

历史中关于工程建造的典籍不缺，但是将“工程造价”当做一个专题研究的典籍还是凤毛麟角，因为古代对于工程施工投资把控往往是朝廷的差事，造价工作大多都是体制内部的官员或者世代效忠皇室的工匠来领导。前期专业分工没那细致的情况下，这些主管官员往往也是身兼数职，能闲下来总结归纳一下也往往是“百科全书”式的内容，关于历史工程“造价”计算方法与理论沉淀下来的内容缺失极其有限。

而《营造法式》却是个例外

所以北宋时期诞生的一部典籍《营造法式》就弥足珍贵，《营造法式》是一部记录中国古代建筑营造规范的书，更重要的是也是大篇幅研究工程定额的一部典籍。

说起为何要写这本书，建筑技艺优良做法前朝也不是没有，为何之前就没有人写，一定的历史现象必定有一定的历史政治背景，这本书真正诞生的历史背景是：反腐！

宋朝建国，百废待兴，亭台雨榭，大干工程，凡有利者，必有钻营。一时间，负责工程的大小官员贪污成风，蝇营狗苟都无死角覆盖施工全过程阶段了：

施工前多估工料，虚报项目者不乏；施工过程中偷工减料，监守自盗者不乏；工程结束后谎报结余，邀功请赏的也不在少数；关键最后房屋质量参差不齐问题一样存在。

史料记载，宋神宗熙宁二年(1069年)修建感应塔，主管官员估工 34 万余人,后来朝廷重估，只需原估数的五分之一……（这个人工费造价偏颇也忒离谱了）

这就导致国库无法应付庞大的开支。

这对于当时励精图强、节流开源的变法家王安石哪能忍，于是《营造法式》的第一版就就在轰轰烈烈的『王安石变法』中被敕令编修的。其目标就如我们现在的"施工指南"，将各项工程的建造规模、建筑材料和工时定额都立下统一的标准。

看下下图，大到建筑占地面积，小到构件尺寸《营造法式》里都有明确规定，不得不佩服匠人智慧。设计标准、规范、材料标准、施工定额、指标都定死了，官员就没法谎报了。

椽釘長加椽徑五分有餘分者從整寸謂如五寸椽用七寸釘之類下同

角梁釘長加材厚一倍柱礎同

飛子釘長隨材厚

大小連檐釘長隨飛子之厚如不用飛子者長減椽徑之半

白版釘長加版厚一倍平闇遮椽版同

搏風版釘長加版厚兩倍

橫抹版釘長加版厚五分隔減并擘同

小木作

凡用釘並隨版木之厚如厚三寸以上或用簽釘者其

長加厚七分若厚二寸以下者長加厚一倍或縫內用兩入釘者加至

二寸止

《营造法式》卷二十八关于工种用料定额的内容

第一个“造价师”专业职称叫“算房”

我们知道，早在隋朝时期就确立了三省六部制为主体的中央官僚体系。这其中负责建筑管理这一摊子事儿的就归属于工部，工部掌管的是全国工程事务的机关，执掌土木兴建之制，器物利用之式，渠堰疏降之法，陵寝供亿之典。合理推测早期的工部肯定也有一些专职于造价算量的当差人员，但是真正将“造价”比较明确为一个工种的还要说到清朝。

《故宫史话·著名建筑匠师》中有这样的记述：

清代有样式房、销算房承办制度，皆世守之工，分掌营造事业。凡兴作由样式房进呈图样，奉准后再发工部或内务府算房编造各作做法和估计工料。

而“算房”一词，就是对清代工部营缮司料估所和内务府营造司销算房二者的通称。算房算房，简单明了，小编认为单从汉字传神达意的意蕴上看，比“造价”二字更妥帖。

具体来讲就是，皇家工程有内务府统一负责，样式房负责设计（设计院），销算房负责工程预算，做销算不仅要懂得计算，还要懂得建筑设计、工程管理等。

销算房工作流程如下:销算人员根据样式房提供的图样,算出用多少工、多少料,编制出合理经济的预算。清代销算采取的方式也是招投标的方式,各家把销算的结果拿出来,哪家算得更准确更经济,哪家就最终可以中标,竞争非常激烈。所以算房人员古往至今都是个拼实力的岗位。

算房还有一个很有意思的工作,还会经常性的受邀客串“评标委员会成员”。那时候在“建筑市场”上的“公开招标”的工作一般是由销算房主持,然后各路“投标单位”上报自己的工料情况,将材料包裹好悬挂于大树上,然后算房挨个核实,测算出哪个的标的最经济实惠,谁就中标。所有算房不光是个有实力,还是个有权力的角色。



古时候的算房师

